

臺東縣池上鄉 2023 年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賽 (報名簡章)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發揚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，推展全民體育。
- (二) 培養原住民積極進取之精神，提倡正當休閒運動風氣。
- (三) 向下傳承，推廣原住民傳統技能。
- (四) 促進族群特色交流，開發地方產業通路。
- (五) 行銷推廣本鄉農特產品及原住民特色風味餐點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池上鄉公所

四、協辦單位：池上鄉鄉民代表會、中華民國原住民傳統射箭協會、池上鄉各村落、社團及學校

五、活動地點：臺東縣池上鄉鄉立綜合運動場（新興村力學路 88 號）

六、活動時間：112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日）

七、參與比賽對象：全國愛好原住民傳統射箭者均可報名參加。

八、活動項目：射箭比賽、原民創意市集、開幕表演、各機關政令宣導、傳統射箭技藝經驗分享等。

十、活動比賽流程表

時間：112 年 4 月 23 日(星期日)

地點：臺東縣池上鄉鄉立綜合運動場（新興村力學路 88 號）

4 月 23 日(星期日)		
流程時間	活動名稱內容	備註
06:30 前	工作人員報到	
06：30～07：45	開始檢錄、選手報到	計分組、統計組聯合演練
07：45～08：00	領隊會議	請領隊出席
08：00～09：00	預賽【團體賽】	順序：社會組(鄉內組)、社會組
09：00～09：15	活動開幕、選手進場	開場表演、長官致詞
09：15～09：30	開箭儀式	恭請長官來賓開箭
09：30～11：00	預賽【團體賽】續	順序：社會組(鄉內組)、社會組
11：00~13：00	預賽【個人賽】	中午不休息，賽程持續進行。順序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長青組、社會女子組、社會男子組
13：30~15：00	決賽【個人賽】	順序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長青組、社會女子組、社會男子組
15：00~16：30	決賽【團體賽】	
16：30~17：00	閉幕式、頒獎、大合照	
17:00	快樂賦歸	

※活動因賽制以實際賽程為準，請選手注意大會公告時間並準時參加。

九、活動競賽項目說明：

(一) 原住民族傳統射箭賽

1、射箭比賽項目：

組別	副組別	賽制
團體組	社會組	3 人制 18 公尺
	社會組(鄉內隊)	
個人組	社會男子組	18 公尺
	社會女子組	
	長青個人組（60 歲以上不分男女，並以 112 年 4 月 23 日為基準。）	
	國中組	15 公尺
	國小組	12 公尺

2、報名時間：公告日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 時 30 分止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
3、方式：

報名表及比賽章程請至本所網站下載列印，參加隊伍應於報名期限前填送報名表，報名文件以郵寄或電子檔寄送者，務必於寄送(出)後，電洽承辦單位確認報名完成，如報名表內資料不全、未填寫清楚者，經通知未於報名截止前補正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不得參賽。

4、報名表：

(1) 參加團體賽隊伍於報名時請填具「團體報名表」（出場比賽限 3 名隊員）；

(2) 非團體組之人員，欲參加個人組亦須填具「個人報名表」。

5、報名地點：請填妥報名表（分為團體組及個人組報名表，詳附件）後，於報名期限內親自送達、郵件掛號（已郵戳為憑）或電子傳送，通訊如下：

(1) Google 表單。

(2) 紙本郵寄

收件人：池上鄉公所農觀課(射箭賽報名表)。

郵寄地址：臺東縣池上鄉中山路 101 號

聯絡電話：089-862041#118 曾小姐

(3) 採電子檔傳送方式，電子信箱請寄
089862041cs@gmail.com。

6、報名限制：

- (1) 各團體組隊數、個人組人數不限制，鼓勵全國愛好傳統射箭選手組隊參加比賽。
- (2) 活動報名截止後不再接受報名，比賽是日現場亦不接受臨時報名及參賽名單新納入之修正。
- (3) 報名截止後，參賽名單將於 112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至 112 年 4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本所網頁 <https://www.cs.gov.tw/home/index.php>），如有人員異動請於上開公告期間內致電承辦單位提出更改，完成造冊後之參賽人員名單不得再修正(預備隊員亦同)。
- (4) 團體組以 1 人限報 1 隊團體為限，不得跨組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5) 國小組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比賽；國中組得自由組隊報名參加(同一學校或不同校聯隊報名皆可)，不得以社團或協會名義報名，參賽學生之安全及保險事宜由帶隊老師或教練負責。
- (6) 報名團體組隊伍者，欲報個人賽，於團體報名表中「個人賽組別」報名欄位勾選參賽組別即可，無須再另填個人組報名表。
- (7) 團體組可報名人數最多為 3 人(其中 1 名為領隊兼隊員)，出賽人數為 3 人，並經大會 3 次叫名仍未到者，該隊以零分計算。
- (8) 經發現有冒名參加比賽者，該隊以零分計算。
- (9) 團體組之社會組自由組隊，自訂隊名，請於報名時清楚註明。

- (10) 團體組經報名後，預賽、複賽、決賽皆不得更換隊員
(例：某 A、B 隊之隊員不得跨隊更換參賽)，如經查違反規定者，取消參賽資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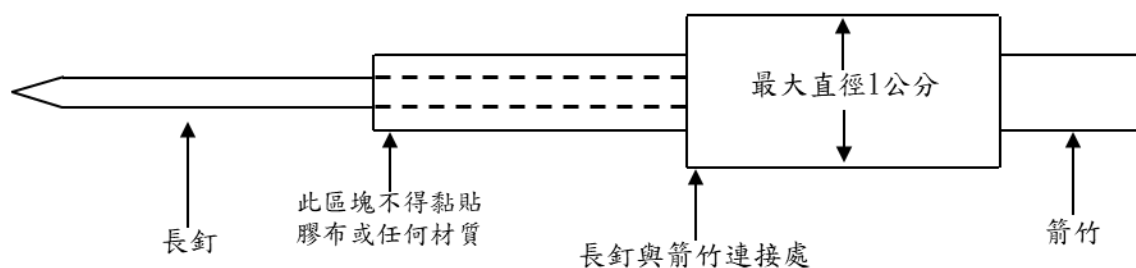
7、出賽方式：

- (1) **本賽事賽程規劃以國中小個人組賽事為先。**
(2) 每場比賽隊伍須全員到齊前往檢錄組，始得進行檢錄。

8、競賽用弓箭：

參賽選手自備弓與箭，木弓或竹弓均可，箭為箭竹所製，詳細說明如下：

- (1) 木弓或竹弓：長度、磅數、弓弦材質不限，弓臂不得用各式加工工業製材料及加裝瞄準器，不得使用連接式（合成式）的竹弓或木弓，以一體成形之傳統木弓或竹弓為主。
- (2) 竹箭規格：箭桿以箭竹取材，箭頭長釘材質不限，箭尾槽不得裝尾羽毛或其它材料，箭頭之長釘連接箭竹之前端不得黏貼膠布或其他材質，長釘連接箭竹之後端最大直徑不得超過 1 公分。



- (3) 鼓勵個人使用弓箭塗彩具原住民特色圖騰彩繪。
- (4) 競賽是日請選手自行備妥弓箭，大會不另備
- (5) 比賽當天由競賽組及檢錄組裁判檢查選手自備之弓、箭，經大會裁判認定規格不符之弓箭不得參賽。

9、競賽方式：

- (1) 團體組及個人組比賽原則

男女混合團體組：初賽取團體 100 名進入決賽。

個人社會男子組：此組個人初賽成績依團體初賽成績總分，取前 150 名進入複賽,再取 100 強進入決賽。

個人社會女子組及長青組：此組個人初賽成績依團體初賽成績總分，取前 100 名進入複賽，再取 50 強進入決賽。

國小組及國中組：以積分賽為主，第一、二輪—環型靶積分，每人射滿 20 箭。

(2) 遇有同分情形時，以 10、9、8...分之箭較多數之選手為優勝。

10、比賽用箭靶：本年度競賽靶紙如下：

賽事	第一局	第二局
初賽		
	環形靶	環形靶
複賽/ 決賽		
	環形靶	山豬靶(左側右臉)

11、射箭程序（射箭指揮口令）：以裁判長之口令為準。

- (1) 叫 名：叫名後射手才能進入預備休息區。
- (2) 射手就位：經裁判長二短哨音後，射手由預備線上就位，準備射箭。
- (3) 開始射擊：經裁判長一長聲哨音後，會下口令後，射手開始射箭。
- (4) 停止射擊：裁判長於射箭時間終止後，會吹哨音一長聲，並下“射手停止射箭”看靶。
- (5) 看 靶：射手與裁判併同看靶計分→拔箭→回射擊線。

12、計分規定：

- (1) 比賽箭靶由大會統一排定。
- (2) 每回5支箭射箭時間，限時1分30秒，逾時不予計分。
- (3) 射出的箭以任何方向脫離箭靶（如掉落地上或穿過件靶等）以0分計算。
- (4) 箭射中箭靶上之箭尾，該箭之分數以前一箭之分數計。
- (5) 箭未射出前以任何方式掉落地面，在雙腳同時未移動的前提下，以手或弓具取回則可繼續射出該箭，否則以拖靶論。
- (6) 每回射5箭，每多1箭除該箭不計分外，另扣前5箭最高分1箭，餘此類推。
- (7) 裁判口令尚未完成即開始射擊時，除該箭不計分外，另扣該回5箭最高分1箭，餘此類推。
- (8) 時間終了後經裁判口令宣布，仍繼續射箭者，該箭不計分外，另扣該回5箭最高分1箭，餘此類推。
- (9) 依箭射中之得分區塊計分（10~1分），於裁判長下“看靶口令”時，由選手與計分員同時前往看靶，每箭經選手及計分員確認無誤時，**始得由選手拔箭**，如有爭議之箭，應由大會裁判認定後計分。
- (10) 看靶完成後，計分員應請回該選手至預備線區於計分紙上簽名以示確認無誤，經選手簽名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(11) 倘箭有壓線情形，該箭以最高分列計。
- (12) 團隊及個人之合計總分，以記錄裁判組審核之分數為準。
- (13) 同分時，比較個人得10分（X）多者為優勝，次比較9、8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分多者為優勝，餘此類推。若分不出勝負，則比較個人得0分（M）少者為優勝。比較後，都無法分出勝負，則以抽籤或猜拳決定勝負。
- (14) 計分異議經大會裁判作出判定後，得服從之。

13、靶場射箭規範：

- (1) 安全第一，全體射手在靶場上必須依裁判指揮之口令就定位，不可任意進入比賽場地。

- (2) 每回每人限於**1分30秒**內完成5箭之射擊，由大會裁判組計時，時間到經裁判長哨音停止射擊時，未射出之箭不得補射，違者經裁判組認定者，該選手該局最高分之箭不列計分。
- (3) 所有參賽射手，須於大會指定之射箭區域內使用弓箭，並於靶場內服從裁判之指揮口令就定位，禁止在會場範圍內任意上箭拉弓，違者取消該名參賽資格，因而發生意外，肇事者需負全部之刑責和賠償之責任。
- (4) 在任何時間地點，任何人持有弓箭時，嚴禁將箭頭對人瞄準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5) 鼓勵參賽選手自備箭袋。
- (6) 參賽選手嚴禁飲酒後出賽，經大會裁判認定選手行為足以影響競賽安全者，該選手取消比賽資格。
- (7) 比賽是日倘遭雨天，承辦單位提供臨時雨衣，比賽照常進行。除遇不可抗力之天災(如颱風)，比賽則擇期舉辦。

14、獎勵：

- (1) 團體組（將視報名情形再決定獎勵名額）：

團體組	獎勵金	備註
社會組	第1名 50,000 元 第2名 40,000 元 第3名 30,000 元 第4名 20,000 元 第5名 10,000 元	一、團體組前3名頒發獎盃1座。 二、成績第1名至第5名，每人頒發獎牌1只。
社會組 (鄉內隊)	第1名 5,000 元 第2名 4,500 元 第3名 4,000 元 參加獎 1,500 元	<u>一、社會組鄉內隊係為隊員須均為本鄉鄉民之隊伍。</u> 二、社會組鄉內隊與社會組併同進行預賽，以預賽成績排名，即可得獲得對應獎金；如鄉內隊進入決賽者，可再參加決賽，爭取決賽名次獎金。

- (2) 個人組

個人組	獎勵金	備註
社會男子組	第 1 名 20,000 元 第 2 名 15,000 元 第 3 名 12,000 元 第 4 名 8,000 元 第 5 名 7,000 元	成績第 1 名至第 5 名，每人頒發獎牌 1 只。
社會女子組	第 6 名 6,000 元 第 7 名 5,000 元 第 8 名 4,000 元 第 9 名 3,000 元 第 10 名 2,000 元	
長青個人組 (60 歲以上不分男女，並以 112 年 4 月 29 日為基準。)	第 1 名 5,000 元 第 2 名 3,000 元 第 3 名 2,500 元 第 4 名 2,000 元 第 5 名 1,500 元	成績第 1 名至第 5 名，每人頒發獎牌 1 只。
國中組	第 1 名 3,000 元 第 2 名 2,500 元 第 3 名 2,000 元 第 4 名 1,500 元 第 5 名 1,000 元	成績第 1 名至第 5 名，每人頒發獎牌 1 只及獎狀 1 張。
國小組	第 1 名 3,000 元 第 2 名 2,500 元 第 3 名 2,000 元 第 4 名 1,500 元 第 5 名 1,000 元	成績第 1 名至第 5 名，每人頒發獎牌 1 只及獎狀 1 張。

(3) 最佳神射手

單局 10 分箭最多者	獎勵金	備註
最佳神射手獎	社會男子神射手 1 名 社會女子神射手 1 名 長青神射手 1 名 共 3 名，各 2,000 元	每人頒發獎盃 1 座。

十、申訴：

- (一) 比賽應服從裁判判決，如有疑義，須由領隊親自以大會規定之申訴書書面向大會提出，**並繳交新台幣 3000 元保證金(申訴有理發還，無理沒收)**，相關疑義需於競賽成績公佈一小時內提出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(二) 凡未按大會規定提出申訴而阻礙競賽進行之選手及隊職員，均一律取消個人及團體所得之比賽成績及參賽資格。
- (三) 比賽進行中任何一員均不得向裁判人員當面質詢，除不予受理外，並視違規情節輕重得交大會議處。
- (四) 有關競賽爭議，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員之判決為終決，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由審判主任委員召集審判委員審議判決之。
- (五) 審理抗議事項之判決乃為最後之決定，不得再提出上訴

十一、附則：

- (一) 比賽應服從裁判判決，如有疑義，須由領隊親自以大會規定之申訴書書面向大會提出，**並繳交新台幣 3000 元保證金(申訴有理發還，無理沒收)**，相關疑義需於競賽成績公佈一小時內提出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(二) 因應活動期間各種意外狀況，大會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惟為避免各隊選手於比賽期間受傷，請視需要自行投保個人意外險。
- (三) 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大會隨時修正公佈之，實施亦同。

十二、其他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 聯絡者：曾嘉汝 聯絡電話：089-862041#118
- (一) 活動執行 聯絡者：林春妹 聯絡電話：0930-690-020

臺東縣池上鄉 2023 年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賽

競賽事項申訴書

申 訴 事 由		糾 紛 發 生 時 間 及 地 點	時 間： 地 點：	
事 由 過 程				
證 據 或 證 人				
領 隊	(簽章)	申 訴 人	(簽章)	年 月 日 時 分
審 核 意 見				
判 決				

審判主任委員：

(簽章)

臺東縣池上鄉2023年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賽(團體組)報名表

參加組別	團體組	☐ 社會團體組； ☐ 社會組鄉內隊（限隊員均須為本鄉鄉民）						
團體組別	隊伍	聯絡人	姓名	性別	身份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地址	連絡電話
社會		領隊		☐ 男 ☐ 女				
團體組 參賽人員	姓名	性別	身份證 字號	出生 年月日	電話	地 址		個人賽組別報名 (請擇一勾選)
隊員 1		☐ 男 ☐ 女						☐ 社會(男/女)組 ☐ 長青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
隊員 2		☐ 男 ☐ 女						☐ 社會(男/女)組 ☐ 長青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
隊員 3		☐ 男 ☐ 女						☐ 社會(男/女)組 ☐ 長青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如團體組隊員欲報個人賽，於本表個人賽組別報名欄位勾選參賽組別即可，無須再另填個人組報名表。
- 二、長青個人組，指 60 歲以上不分男女，並以 112 年 4 月 29 日為基準者。
- 三、報名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五)，下午 5 時止，限額 300 隊額滿截止。
- 四、本報名表務必詳實填寫，俾利辦理保險事宜。
- 五、報名地點：請填妥報名表後，於報名期限內親自或掛號送達，通訊如下：
 - (一) 紙本郵寄
 - 1、收件人：池上鄉公所農觀課(射箭賽報名表)。
 - 2、郵寄地址：臺東縣池上鄉中山路 101 號
 - 3、聯絡電話：089-862041#118 曾小姐
 - (二) 採電子檔傳送方式，電子信箱請寄 089862041cs@gmail.com。

六、為避免寄送及傳送時資料遺失，請各代表報名者於報名完成後，電洽確認大會是否收到報名文件。

臺東縣池上鄉2023年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賽(個人組)報名表

參加組別	個人組	☐ 社會男子個人組 ； ☐ 社會女子個人組。 ☐ 長青個人組（60歲以上不分男女，並以112年4月29日為基準。）。 ☐ 國中個人組，學校名稱：_____。 ☐ 國小個人組，學校名稱：_____。				
個人組 參賽人員 (非團體組 人員名單)	姓 名	性 別	身分證 字 號	出 生 年 月 日	電 話	地 址
		☐ 男 ☐ 女	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

註：如同校或多人親友欲報名**同類組**個人組，可併填本表作報名；不同類組請個別填寫報名表。

報名注意事項：（個人組報名表不足時可自行增列之）

一、報名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五)，下午 5 時止，限額 300 隊額滿截止。

二、本報名表務必詳實填寫，俾利辦理保險事宜。

三、報名地點：請填妥報名表後，於報名期限內親自或掛號送達，通訊如下：

（一）紙本郵寄

1、收件人：池上鄉公所農觀課(射箭賽報名表)。

2、郵寄地址：臺東縣池上鄉中山路 101 號

3、聯絡電話：089-862041#118 曾小姐

（二）採電子檔傳送方式，電子信箱請寄 089862041cs@gmail.com。

四、為避免寄送及傳送時資料遺失，請各代表報名者於報名完成後，電洽確認大會是否收到報名文件。